**泰安长城中学**

**突发事件、恶劣天气研判处置工作制度**

为创建平安和谐校园，持续推进“加强师生安全，综合治理校园”工程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建立突发事件、恶劣天气研判处置工作制度。

一、研判处置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刘 勇

副组长：刘庆良 张万泉 张连刚 赵越

成 员：陈长征 韩 峰 齐国涛 周晓亮 刘国梁 姚光洁 王 磊 范新国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张连刚副校长任办公室主任，陈长征、韩峰任副主任。按照“一把手负总责，谁主管谁负责”的目标责任制，依据突发事件类型，各分管领导负主管责任。

1. 研判处置项目

出现涉及师生安全的突发事件、网络舆情、上级发布的恶劣天气预警，在小环境下突发的极端天气，立刻召集研判小组工作会，做出应急处置决定。

三、工作流程

1.预警发布：接到突发事件报告、发现网络舆情、收到恶劣天气预警等，第一时间告知“领导小组办公室”，并及时做好预警发布，必要时形成报告报上级主管部门。（责任人：韩峰）

2.研判处置：在收到预警后，根据实际情况召集“恶劣天气暨应急工作研判处置研判小组会”，对预警进行会商，做出研判：（1）学生上课、自习、活动等如何处置；（2）教职工工作是否正常开展；（3）是否需要报告上级主管部门，需要哪些支持；（4）分工负责，确保校园安全、稳定、有序。（责任人：陈长征）

3.落实推进：陈长征根据研判会做出的决议，发布通知并督促相关部门做好落实；安保科做好安全保卫和校门口的秩序、安全管理，必要时联系公安、城管、交警等，争取相关部门的支持；总务处做好物资保障，及时做好水电安全、障碍清理和维修等工作；教务处做好教学管理，稳定正常教学秩序；三个级部主任是本级部安全“第一责任人”，及时发布“研判小组决定”，组织班主任做好学生管理，开展家校沟通，落实“追踪”制度，报送“学生平安”情况。其他部门，在研判小组作出分工通知后，认真开展工作。

4.信息发布：必要时由学校新闻发言人党委副书记、副校长刘庆良向媒体和社会介绍处置情况。

泰安长城中学

2022年3月21日